

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平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平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的公告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19】241 号

为促进平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平安 300，基金代码：510390）和平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平安 500，基金代码：510590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（2018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所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平安 300 和平安 500 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五日